

附件 2:

《工程教育认证自评报告指导书（2020 版）》 修订说明

2019 年，认证协会组织修订了标准使用指南，强化了立德树人有关要求，制定了关于产出评价机制底线要求的指导材料，突出评价机制建设要求。为落实上述要求，学术委员会组织修订了 2020 版自评报告撰写指导书，用于指导 2020 年受理认证专业开展自评工作。自评报告指导书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1.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。如在“学生”章节中，加入了专业如何开展立德树人教育，如何引导学生理解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。

2. 聚焦产出评价机制底线。如在“持续改进”章节中，明确了对专业建立产出评价机制的要求。

3. 简化自评报告中对文书的要求。为突出认证工作重点，同时减轻受理专业撰写自评报告的负担，在 2020 版自评报告指导书的各章节中均适当简化或放宽了对文书的要求。

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秘书处

2020 年 2 月 20 日